

臺北市114年國民小學學生暑期體驗學習營錄取繳費作業說明

康寧國小及東門國小 製

一、活動錄取說明

(一) 報名方式：各營隊活動一律採網路註冊報名（網址：<https://holiday.tp.edu.tw>），第一階段開放各營隊報名，第二階段開放未額滿營隊報名（第二階段可線上報名或另由各營隊承辦學校自行開放候補錄取及報名繳費等作業）。

(二) 報名對象

1. 臺北市113學年度就讀各公私立國小學生（包含持居留證入學的學生）
報名身分類別包含一般生及需積極關懷生，各營隊依據活動內涵與性質規劃招收不同年級範圍學生，各校學生以113學年度就讀年級報名相關營隊。
2. 新北市及基隆市113學年度就讀各公私立國小學生
各營隊每梯次外加5%（小數點四捨五入）一般生名額予新北市、基隆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報名參加，各校學生以113學年度就讀年級報名相關營隊。

(三) 第一、二階段報名時間

1. 第一階段（所有營隊）：114年5月13日（二）上午10時起至5月19日（一）中午12時止。
2. 第二階段（未額滿營隊）：114年5月26日（一）下午2時至114年6月5日（四）上午10時止。

(四) 錄取方式

第一階段報名截止當天下午1時進行抽籤，由報名網站系統依據各營隊錄取名額，分別以電腦亂數方式隨機抽籤錄取。

(五) 錄取公告與通知

1. 第一階段於114年5月19日（星期一）報名截止當天下午1時進行抽籤，由報名網站系統依據各營隊錄取名額，分別以電腦亂數方式隨機抽籤錄取。
2. 各營隊第一階段報名人數未達錄取人數者，報名者全數錄取，未額滿之營隊開放第二階段報名。

二、繳費期限

階段	各階段繳費期限
第一階段	1. 114年5月20日（二）至5月23日（五） 2. ATM轉帳或臨櫃繳費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 3. 逾上開第一階段期限未繳款時，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
第二階段	1. 第二階段之繳費請與營隊學校聯繫確認繳費時間與方式，若採線上報名，則繳費時間為114年5月26日（一）至114年6月5日（四）。

階段	各階段繳費期限
	2. ATM 轉帳或臨櫃繳費請務必於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 3. 逾營隊學校指定期限未繳款時，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
備註	

三、錄取繳費方式

(一) 下載資料

- 錄取名單公告後，家長應至報名網站(網址：<https://holiday.tp.edu.tw>)下載列印「繳費三聯單」及「家長同意書」，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與同意書送繳作業。
- 各階段獲錄取者，逾期未繳款皆視同放棄參加機會。
- 第一、二階段獲錄取學生，繳費後經營隊承辦學校確認非招生對象之學生，將主動辦理退費，如家長同意以匯款方式退費，手續費由家長自付，餘名額開放報名。

(二) 繳費方式

各階段錄取學生家長可持繳費三聯單以下列方式繳費，逾第一階段繳費期限始獲候補錄取者，若非採線上報名，繳費方式及時限則由營隊承辦學校自訂。

繳費方式	說明
全省各地台北富邦銀行臨櫃繳款	1. 臨櫃繳款免手續費。 2. 請務必於各階段繳費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繳費。
自動化設備繳款	網路 ATM、自動提款機 ATM 進行繳款，請務必於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繳費。如為跨行交易，須自行負擔手續費，將從帳戶中扣除，金融卡轉帳繳款流程如下： 1. 插入金融卡，並輸入密碼，選擇『轉帳』項目。 2. 銀行代號『012』。 3. 『輸入轉帳帳號』時，請輸入繳費單條碼於第三聯下方的16碼編號。 4. 輸入『繳款金額』。 5. 確認轉帳，取回交易明細表。
全省各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	1. 超商繳費時店家會持感應器感應繳費三聯單條碼，請採超商繳費之家長，以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三聯單為佳，若列印結果條碼超出頁面，請協助將列印版面縮小至90%以下重新列印。 2. 持手機登入報名網站，可直接點選繳費單並持繳費條碼畫面至超商繳費。 3. 若家中無雷射印表機，可於網站上存檔繳費單至 <u>超商自費列印繳費單</u> 繳費。

繳費方式	說明
ATM 轉帳及臨櫃服務	請務必於截止日當天下午3時30分前完成繳費。
信用卡繳費	可使用信用卡語音專線或信用卡網路繳納，輸入相關資料及繳款帳號。

四、家長同意書繳交方式與期限

(一) 填寫說明

1. 家長於規定日期內完成繳費後，須將「數位學生證影本」及「繳費收據第二聯」黏貼於家長同意書上，前項欄位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請學務處協助蓋處室圓戳章。
2. 家長以信用卡繳費者，「繳費收據第二聯」一欄請填寫授權編號。
3. 第二階段繳費截止後獲候補錄取之本市需積極關懷生，如未於第一、二階段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註冊，並開通關懷生報名功能者，須另檢附就讀學校核章審核通過之關懷生報名申請表（內含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報名申請表可至報名網站首頁下載。

(二) 繳交期限

第一~二階段錄取者皆請自114年5月20日(二)繳費起始日至114年6月12日(四)止。

(三) 繳交方式

1. 第一階段正取錄取生本市學生請於繳交期限內，將家長同意書送予就讀學校學務處(或學輔處、教導處與輔導室等)，由就讀學校轉送營隊承辦學校聯絡箱；**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則請寄(送)至各營隊承辦學校彙整。
2. 第二階段獲各營隊錄取候補學生，為保障每生參與權益，本市、新北市及基隆市學生請於營隊承辦學校指定時限內，以寄(送)方式予各營隊承辦學校彙整。

五、本市關懷生逾第一階段獲錄取學生繳交文件說明

第一階段繳費截止後獲候補錄取之本市需積極關懷生，如未於第一階段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註冊，並開通關懷生報名功能者，須另檢附就讀學校核章審核通過之關懷生報名申請表（內含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六、各營隊承辦學校有關繳費單查詢與處理說明

台北富邦銀行協助本項代收服務，凡報名錄取之學生可於繳費翌日下午6點後(超商繳費則須待2-3日)，登上活動網站查詢繳費結果；各營隊承辦學校亦可於活動網站查詢報名學生是否已完成繳費。候補生則請與營隊承辦學校確認繳費(含家長同意書)方式與時間。

七、退費基準

- (一) 各營隊承辦學校須於實施計畫中明列退費原則。若學生完成報名及繳費程序後，因個人因素於繳費後至活動開始前2日（不含例假日）下午4時前不克參加，退原繳金額七成之費用；活動開始前1日（不含例假日）下午4時前不克參加，退原繳金額五成之費用，逾時不予退費。（例如：於7月14日（一）開始之營隊，家長如於7月10日（四）下午4時前連絡通知承辦學校不克參加，可退原繳費用之七成；如於7月11日（五）下午4時前連絡通知承辦學校不克參加，可退原繳費用之五成，逾時則不予退費。）。
- (二) 因天然災害與嚴重法定傳染疾病等無法避免或不可抗力等因素致承辦學校無法開辦營隊時，扣除學生保險費用、已購買之材料、服裝後，退還其他剩餘金額。若因中途停辦，比照前開辦理。
- (三) 退費採匯款方式辦理者，匯款手續費將由退費金額項目中扣除。
- (四) 上開退費金額項目如已購製成品，退還購置成品。